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嘉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红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76,540,536.26	2,278,382,846.29	7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72,431,670.54	1,553,564,031.07	46.2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7,860,035.72	29.58%	1,047,910,606.95	3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604,661.96	135.47%	75,219,384.32	12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22,644.08	113.92%	73,784,936.43	15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1,461,339.52	68.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3	140.21%	0.0948	134.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3	140.21%	0.0948	134.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9%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4.540%	增加 0.456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36,928.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46,950.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160.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4,673.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26,061.48	
合计	1,434,447.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13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嘉棣	境内自然人	37.14%	303,023,388	227,267,541	质押	155,051,825
李建国	境内自然人	12.19%	99,457,249	99,457,249	质押	67,760,000
任东梅	境内自然人	4.44%	36,188,194			
徐蕾蕾	境内自然人	3.80%	31,039,817	31,039,8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22,465,90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五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17,066,3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16,847,8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5,949,0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12,429,998			
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	10,065,966	10,065,96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黄嘉棣	75,755,847	人民币普通股	75,755,847
任东梅	36,188,194	人民币普通股	36,188,19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465,909	人民币普通股	22,465,90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五组合	17,066,334	人民币普通股	17,066,3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47,888	人民币普通股	16,847,8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49,056	人民币普通股	15,949,05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29,998	人民币普通股	12,429,9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290,290	人民币普通股	8,290,2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98,933	人民币普通股	7,298,933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39,419	人民币普通股	5,339,4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上述股东中，黄嘉棣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 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3. 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p>4. 其余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不详，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项目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1.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111.77%，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2.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较期初增长 159.17%，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3.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51.74%，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较期初增长 623.94%，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5. 报告期末，公司商誉较期初增长 90.48%，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盛世骄阳商誉增加所致。
6.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长 178.33%，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租赁费增加所致。
7. 报告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440.77%，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8.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 4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预付投资款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9.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较期初增长 44.27%，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为满足经营规模扩大，增加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及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10.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较期初增长 402.51%，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应付盛世骄阳投资款及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11.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38.09%，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12.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利息较期初增长 473.61%，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13.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长 381.94%，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14.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长 840.55%，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末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15.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长 214.00%，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预提费用增加所致。
16. 报告期末，公司股本较期初增长 206.21%，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发行新股所致。

(二) 报告期内，利润表项目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1.98%，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规模扩大及合并御嘉影视、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2.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 46.12%，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49.76%，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筹建田东生态牧场摊销土地租金及合并御嘉影视、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4.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69.28%，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合并御嘉影视及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5.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49.01%，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投资分红款减少所致。
6.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66.72%，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165.53%，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处置生产性生物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8.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 89.66%，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加及合并御嘉影视合并报表所致。

(三)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68.44%，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及合并盛世骄阳合并报表所致。
2.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17.66%，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徐蕾蕾、银河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兴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史振生、磐霖盛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七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骄阳”）100%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部分，剩余部分在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后，将用于补充盛世骄阳流动资金，以提高并购后的整合绩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正式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批准文件，交易各方已完成相关资产的交割，盛世骄阳 100%股权已变更至公司名下，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交易方案，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发行股份 24,941,910 股，发行价格为 26.34 元/股，成交金额为 656,969,909.40 元，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发行股份 21,790,049 股，发行价格为 10.05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为 218,989,992.45 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 12,5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06,489,992.45 元，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皇氏御嘉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李建国先生	（一）业绩补偿安排： 1. 业绩补偿承诺期限： 交易双方同意，李建国对御嘉影视的利润承诺期间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日至 2017 年上市	2014 年 04 月 18 日	2014 年至 2017 年约定的盈利承诺与补偿期间及作为公司	严格履行

	<p>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期间为利润补偿期间。</p> <p>2. 承诺净利润数： 交易对方李建国根据御嘉影视目前的经营情况，承诺御嘉影视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500 万元、8,775 万元、11,846 万元、15,992 万元，如承诺净利润数低于评估机构确定的净利润数，则李建国最终承诺的净利润数应相应提高与评估报告预测的净利润数一致。</p> <p>3. 补偿方式： （1）股份回购：如果李建国须向上市公司补偿利润，李建国同意上市公司以 1.00 元的价格回购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上市公司本次向李建国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现金补偿：李建国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不足以补偿盈利专项审核意见所确定净利润差额时，股份数不足以补偿的净利润差额部分，李建国将在补偿义务发生之日起 10 日内以等额现金支付给上市公司。 （二）股份锁定安排： 交易对方李建国以资产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2014 年至 2017 年）不得转让，即在 2017 年审计报告出具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盈利承诺与补偿责任履行完毕后，方可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和深交所的规则办理。 （三）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 本人及本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截止 to 承诺日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 在本人作为皇氏集团股东期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利益的活动。 3. 如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将在皇氏集团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皇氏集团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拥有的其他企业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p>	主要股东期间	
--	--	--------	--

	<p>和资产优先转让给皇氏集团。</p> <p>4.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将违反承诺所得收入全部交由皇氏集团享有并承担相关税费；同时，如造成皇氏集团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皇氏集团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5. 本人承诺函在本人作为皇氏集团股东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p> <p>6.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p> <p>（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皇氏集团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股东/董事之地位谋求与皇氏集团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于其他第三方的权利。</p> <p>2. 本人不会利用自身作为皇氏集团股东/董事之地位谋求与皇氏集团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p> <p>3. 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皇氏集团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皇氏集团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皇氏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4. 本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5. 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御嘉影视、皇氏集团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6.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p>			
公司控股股东 黄嘉棣先生	<p>（一）股份锁定安排： 黄嘉棣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p> <p>（二）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皇氏集团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皇氏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地位谋求与皇氏集团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于其他第三方的权利。</p> <p>2. 本人不会利用自身作为皇氏集团控股股东及实</p>	2014 年 04 月 18 日	作为公司控 股股东期间	严格履行

	<p>际控制人之地位谋求与皇氏集团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p> <p>3. 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皇氏集团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保证不以任何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皇氏集团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皇氏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4.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5. 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皇氏集团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三)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1.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p> <p>(2) 保证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人下属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中领薪。</p> <p>(3) 保证本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2. 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 保证上市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干涉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3) 保证上市公司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公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	---	--	--	--

	<p>3. 机构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并与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机构完全分开;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2)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 本人不会超越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3)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4. 资产独立、完整</p> <p>(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且该等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 并为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保证本次置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瑕疵。</p> <p>(2) 保证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5. 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p> <p>(2) 保证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3) 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 尽可能减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并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本人及本人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 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p>(4) 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 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 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 影响上市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p> <p>6. 本承诺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 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本人将向上市公司进行</p>			
--	---	--	--	--

		赔偿。 7.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保证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p> <p>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p> <p>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15年03月16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严格履行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		<p>本人或本单位为本次交易事宜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或本单位不转让在皇氏集团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皇氏集团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皇氏集团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皇氏集团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15年03月16日	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		<p>(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本人及本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截至承诺日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2015年03月16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严格履行

		<p>2. 在本人作为皇氏集团股东期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利益的活动；</p> <p>3. 如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皇氏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将在皇氏集团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皇氏集团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拥有的其他企业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皇氏集团；</p> <p>4. 本承诺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p>（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皇氏集团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股东/董事之地位谋求与皇氏集团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于其他第三方的权利；</p> <p>2. 本人不会利用自身作为皇氏集团股东/董事之地位谋求与皇氏集团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p> <p>3. 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皇氏集团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皇氏集团《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皇氏集团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皇氏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4. 本承诺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黄嘉棣先生、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何海晏先生、副总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 50%。	2009 年 12 月 25 日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严格履行

	经理谢秉锵先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10.00%	至	140.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5,848.43	至	18,112.49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46.87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p>1. 2015年度公司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有所变化，增加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皇氏御嘉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利润来源产生较大影响。</p> <p>2. 公司继续拓展广西、云南两大核心市场以及其他省外市场的渠道建设和优势产品推广，并加强运营管理促进效益的提升。</p> <p>综上所述，预计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p>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165,912.94	237,834,645.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601.50	
应收账款	590,182,150.50	278,693,992.32
预付款项	238,219,403.86	91,917,508.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536,197.88	70,935,981.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644,072.65	163,908,176.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77,377.97	4,532,274.28
流动资产合计	1,317,846,717.30	847,822,578.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557,162.00	52,762,40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7,849,050.24	500,167,864.17
在建工程	110,963,545.20	86,821,506.78
工程物资	1,788,619.38	1,788,619.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62,585,279.76	70,022,319.38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6,314,394.52	90,659,016.46
开发支出		
商誉	1,078,547,900.59	566,223,078.64
长期待摊费用	19,544,998.79	7,022,20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42,868.48	5,093,256.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8,693,818.96	1,430,560,267.82
资产总计	3,876,540,536.26	2,278,382,846.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2,800,000.00	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440,000.00	10,080,000.00
应付账款	481,509,486.48	95,820,629.31
预收款项	45,172,261.50	32,711,869.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821,459.20	9,262,337.93
应交税费	31,831,971.39	40,002,104.20
应付利息	12,423,081.22	2,165,773.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4,059,161.23	71,390,645.5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81,800.00	5,7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451,643.11	6,194,750.31
流动负债合计	1,442,590,864.13	573,378,109.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503,306.01	21,324,569.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03,306.01	21,324,569.52
负债合计	1,461,094,170.14	594,702,679.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5,849,986.00	266,433,0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4,150,752.98	1,016,597,744.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679,250.00	38,679,25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3,751,681.56	231,853,95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2,431,670.54	1,553,564,031.07
少数股东权益	143,014,695.58	130,116,135.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5,446,366.12	1,683,680,16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6,540,536.26	2,278,382,846.29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725,402.65	169,946,002.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7,867,271.84	107,361,420.86
预付款项	90,997,702.74	134,841,252.27
应收利息	1,218,750.00	206,25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9,801,447.59	191,418,032.95
存货	44,374,215.82	43,313,583.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66,971.68	2,115,537.26
流动资产合计	622,651,762.32	649,202,079.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991,600.00	47,491,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60,069,099.61	959,069,099.6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8,426,349.14	274,752,804.02

在建工程	77,177,617.06	69,659,947.4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32,556,015.72	32,556,015.7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541,589.72	48,285,824.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31,020.70	5,450,73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3,747.12	1,566,13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8,667,039.07	1,488,832,163.44
资产总计	2,911,318,801.39	2,138,034,24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4,000,000.00	2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440,000.00	10,080,000.00
应付账款	189,818,352.58	66,967,730.13
预收款项	24,497,324.85	27,096,727.57
应付职工薪酬	3,704,630.70	3,723,297.70
应交税费	4,905,658.07	4,631,302.06
应付利息	2,339,696.51	2,035,627.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7,624,230.33	186,845,720.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50,000.00	5,7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898,106.05	5,572,664.38
流动负债合计	660,977,999.09	572,703,069.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97,883.23	10,112,65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97,883.23	10,112,650.10
负债合计	670,875,882.32	582,815,719.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5,849,986.00	266,433,0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5,472,359.40	1,007,919,351.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679,250.00	38,679,250.00
未分配利润	270,441,323.67	242,186,83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0,442,919.07	1,555,218,52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1,318,801.39	2,138,034,242.85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7,860,035.72	291,597,670.82
其中：营业收入	377,860,035.72	291,597,67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4,203,573.09	279,081,037.18

其中：营业成本	252,050,743.19	214,118,340.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9,756.76	1,522,510.62
销售费用	62,087,964.04	40,048,603.51
管理费用	27,871,558.03	15,961,689.99
财务费用	11,001,901.07	5,023,120.88
资产减值损失	-178,350.00	2,406,771.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1.77	1,651,541.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54,810.86	14,168,175.05
加：营业外收入	3,525,931.15	1,055,293.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2,907.19	189,866.32
减：营业外支出	578,120.21	841,544.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1,616.60	612,508.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02,621.80	14,381,924.67
减：所得税费用	2,596,273.67	2,158,931.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06,348.13	12,222,99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04,661.96	7,901,110.09
少数股东损益	5,401,686.17	4,321,882.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006,348.13	12,222,99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04,661.96	7,901,110.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01,686.17	4,321,882.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33	0.00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33	0.0097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9,130,578.19	210,627,395.82
减：营业成本	157,100,086.55	160,964,073.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8,089.59	853,707.45
销售费用	39,338,379.50	28,039,377.85

管理费用	14,293,109.89	10,312,347.00
财务费用	3,615,154.48	4,654,497.68
资产减值损失		1,409,246.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7,848.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5,758.18	5,201,993.97
加：营业外收入	2,337,459.51	701,327.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3.14	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000.00	8,562.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26.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7,217.69	5,894,759.00
减：所得税费用		266,0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7,217.69	5,628,759.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97,217.69	5,628,759.00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47,910,606.95	794,003,664.79
其中：营业收入	1,047,910,606.95	794,003,664.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5,099,806.86	752,735,768.06
其中：营业成本	699,408,656.39	571,542,338.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39,716.20	3,928,061.78
销售费用	141,844,556.87	110,705,946.09
管理费用	73,276,470.51	48,928,216.35
财务费用	20,214,025.43	11,940,925.29
资产减值损失	4,616,381.46	5,690,280.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2,161.20	1,651,541.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652,961.29	42,919,438.14
加：营业外收入	13,019,443.57	7,809,145.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66,086.41	1,040,383.64
减：营业外支出	8,334,260.44	3,138,718.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98,607.67	2,570,413.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338,144.42	47,589,865.71
减：所得税费用	11,610,244.67	6,121,468.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727,899.75	41,468,39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219,384.32	32,961,180.12
少数股东损益	21,508,515.43	8,507,217.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727,899.75	41,468,39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75,219,384.32	32,961,180.12

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08,515.43	8,507,217.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48	0.04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48	0.0404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12,231,865.00	560,776,375.93
减：营业成本	439,706,091.64	410,926,414.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90,787.51	2,599,958.52
销售费用	93,894,813.22	77,836,800.22
管理费用	44,783,541.25	32,184,268.93
财务费用	11,163,117.17	10,766,171.38
资产减值损失	1,997,609.94	4,169,822.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91,213.78	7,732,445.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87,118.05	30,025,385.71
加：营业外收入	7,996,125.53	6,904,100.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844.92	732,911.39
减：营业外支出	230,453.51	1,018,618.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024.53	848,988.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652,790.07	35,910,868.19
减：所得税费用	1,076,649.74	1,585,768.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76,140.33	34,325,099.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576,140.33	34,325,099.74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0,922,310.15	930,298,376.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280,189.64	30,759,85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202,499.79	961,058,22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8,051,537.39	713,710,731.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011,408.75	76,365,673.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148,299.15	44,041,190.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29,914.98	66,703,24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741,160.27	900,820,83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61,339.52	60,237,391.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7,405.20	999,060.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9,135.40	1,868,4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25,512.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42,052.65	3,367,50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853,084.83	51,738,52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500,000.00	1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5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353,084.83	183,248,52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411,032.18	-179,881,02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6,44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6,44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0	2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0	266,016,44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200,000.00	1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164,953.75	28,588,039.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820,393.78	5,665,66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05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910,008.28	181,588,039.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0,008.28	84,428,403.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859,700.94	-35,215,232.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874,813.01	147,762,25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015,112.07	112,547,019.98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193,444.94	658,490,88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36,852.30	117,756,60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530,297.24	776,247,490.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646,791.25	566,048,117.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59,420.99	42,231,40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26,833.79	28,407,43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166,286.51	87,638,96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399,332.54	724,325,92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0,964.70	51,921,56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591,213.78	7,490,770.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0.00	6,518,0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3,463.78	14,508,840.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177,998.59	34,198,042.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500,000.00	131,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77,998.59	165,708,042.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84,534.81	-151,199,20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22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00.00	2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000,000.00	1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12,943.20	21,721,041.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05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457,997.73	149,721,04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57,997.73	76,278,958.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411,567.84	-22,998,680.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986,169.62	103,309,528.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74,601.78	80,310,848.76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雪娇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红霞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黄嘉棣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